

中华人民共和国莲塘海关 公 告

莲关缉公告字[2026]009 号

余世文:

我关于 2026 年 07 月 02 日作出了 莲关查缉违字(2026) 61 号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对你作出没收在扣物品的行政处罚。该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正本已于 2026 年 07 月 06 日在我关公告栏内张贴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 30 天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莲塘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》

(莲关查缉违字〔2026〕61 号)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